

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严谨、求是、审慎的态度，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，作出如下专项说明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，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无锡市德科立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

李力

朱晋伟

吴忠生

2023年3月20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无锡市德科立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李力

朱晋伟

朱晋伟

吴忠生

吴忠生

2023年3月20日